证券代码:688368　证券简称:晶丰明源　公告编号:2020-029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2020年6月19日(周五)下午参加“2020年上海地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采用网络沟通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13:30-15:00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投资者提问通道打开时间为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汪星辰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56　证券简称:广汇能源　公告编号:2020-063

#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1364)。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0-071

#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2020年6月19日(周五)下午 13:30—16:30 参加 “2020年上海地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采用网络沟通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13:30—15:00,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投资者提问通道打开时间为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韩钟伟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张小全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78　证券简称:亚士创能　公告编号:2020-033

# 亚士创能科技 (上海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0年6月19日(周五)下午参加“2020年上海地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采用网络沟通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的时间为13:30—15:00,投资者提问通道打开时间为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出席本次2020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永军先生,财务副总监沈安安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0-024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本次《增资扩股协议》和《股东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

2、尽管公司对投资方、5G市场前景、竞争格局等进行了一定的了解,并认为该投资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但是,5G技术在高频段发展路线尚不清晰,在适应高速移动互联网、大规模物与物互联、以及高可靠、低时延的应用需求时仍面临很多技术挑战。同时,因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当地产业政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存在导致投资不达预期的风险或实现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恩电气”或“公司”)与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芯通信”)于2020年 06 月 12 日签署《关于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增资扩股协议”)以及《关于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公司计划以现金的形式向汇芯通信投资2,000万元,持股比例4.87%。其中认缴注册资本金额为990万元,增资款与对应的新增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计入汇芯通信的资本公积。

2、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也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本次公司与深圳市汇芯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芯发展”)共同向汇芯通信出资,汇芯发展向汇芯通信投资1,500万元,持股比例3.65%。

公司名称:深圳市汇芯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2701-03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汇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咨询;创业投资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新能源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高新技术和创新型产业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文化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财务咨询、商务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关联关系:公司与汇芯通信不存在关联关系。

汇芯发展主要股东为庄贤丽、俞扬、杭州华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天瑞立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宏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邓正伟。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汇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及来源:以现金方式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JDUE4L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2701

法定代表人:曾学忠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03月29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设计、研发、销售、技术服务;微电子产品、软件、系统集成及相关通信信息产品的开发、销售、技术服务;高新技术企业的科技服务(含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高新技术企业孵化与创新服务;新兴产业战略投资与运营;科技成果转化服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基地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电子产品的检验检测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赛事活动组织策划;标识标牌的设计、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集成电路生产;微电子产品、软件、系统集成及相关通信信息产品的生产、标识标牌的制作。

3、标的公司经营情况

汇芯通信是专注于5G通信领域前沿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供给、转移扩散和首次商业化的高科技公司。其主要业务模式包括:科研成果转化、受托开发、公共服务、企业孵化与股权投资等。

4、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1)增资前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深圳市汇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000 | 26.82% |
| 2 |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3,200 | 17.20% |
| 3 |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 2,000 | 10.75% |
| 4 | 其他股东 | 8,400 | 45.23% |
| | 合计 | 18,600 | 100.00% |

(2)增资后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深圳市汇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5,000 | 24.61% |
| 2 | 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3,200 | 15.74% |
| 3 | 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 2,000 | 9.84% |
| 4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990 | 4.87% |
| 5 | 深圳市汇芯发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43 | 3.65% |
| 6 | 其他股东 | 8,400 | 41.29% |
| | 合计 | 20,333 | 100.00% |

4、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19年度 |
|---|---|
| 资产总计 | 55,291,710.36 |
| 负债合计 | 4,854,987.87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50,436,722.49 |
| 营业总收入 | 857,842.43 |
| 净利润 | -14,613,277.51 |

5、市场前景和可行性分析

2019年6月,工信部向中国移动等四家运营商发布5G商业牌照。10月,三大运营商共同宣布5G商用服务启动,标志着5G初期商用化得以实现。另外随着《“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关于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的推出,5G建设已经成为我国新经济重要基础设施之一,在国民经济中占据着重要位置。

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发布的《5G经济社会影响白皮书》,在直接产出方面,按照2020年5G正式商用算起,预计当年将带动约4840亿元的直接产出,2025年和2030年将分别增长到3.3万亿和6.3万亿元,十年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9%。

公司本次投资汇芯通信,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利用其在5G行业的优势,有助于公司积极布局未来时速380公里及以上高铁、5G、军工等领域所需要的特种电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根据增资扩股协议和股东协议的约定:

1、投资金额:摩恩电气计划以现金形式向汇芯通信共计投资2,000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金额为990万元,持股比例4.87%。

2、董事会组成安排:汇芯通信的董事会共7名董事,摩恩电气有权委派1名董事,深圳市汇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福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力合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各委派1名董事,其他股东共同委派3名董事组成。董事任期为三年。在任期届满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3、投后保证:

(1)汇芯通信及其控股股东深圳市汇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摩恩电气确认汇芯通信2020年12月31日前保证完成:①5G产业技术联盟会员单位拓展累计300家;②公司累计申请发明专利20件(以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发文日为确认标准);③向摩恩电气以邮件或书面形式推荐公司孵化的或行业内其他投资并购标的累计不少于5个。

(2)本次投资完成后,汇芯通信、深圳市汇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汇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深圳市汇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向摩恩电气提供的支持包括但不限于:

①向摩恩电气推荐汇芯通信孵化的或行业内其他优秀的投资并购标的;

②向摩恩电气推荐行业内的先进科研成果和有产业化可行性的先进技术;

③在集团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的权利范围内,摩恩电气对本条第(1)款所述投资并购标的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仅次于集团公司的优先享有投资权,对本条第(2)款所述科研成果和先进技术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仅次于集团公司的优先享有受让权或使用权;

④在摩恩电气从事5G相关领域业务活动时,在集团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的权利范围内给予必要的技术指导和渠道疏通帮助,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建设摩恩5G技术研究中心、引荐或协调摩恩电气参加5G相关的市场和技术交流活动等。

4、支付方式

于交割日,摩恩电气应将增资款2,000万元一次性支付至汇芯通信的验资账户。

5、交割条件

(a)若尽职调查、审议程序等先决条件在协议签署之日起的三十个工作日均已全部获得满足或被摩恩电气书面豁免的,则在先决条件全部获得满足或被摩恩电气书面豁免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进行交割;或(b)若任何先决条件在协议签署之日起的三十个工作日未得到满足且未能获得摩恩电气书面豁免,但摩恩电气同意推迟先决条件实现时间的,则在全部先决条件均已获得满足或被摩恩电气书面豁免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进行交割。

登记日不应晚于交割日后三十个工作日,汇芯通信有义务在不晚于登记日前协助完成本协议项下增资事项在行政监督管理机构的登记。

6、违约条款

《增资扩股协议》:如果各方中任何一方(“违约方”)(i)做虚假、误导性、不完整、不及时的陈述或保证,或(ii)没有全面、适当、及时履行本协议及其附件项下的任何承诺或协定,该行为应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按增资款项的10%计算的违约金;以及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责任、费用开支(包括为追究违约一方责任而支出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等。

《股东协议》:如果各方中任何一方(“违约方”)(i)做虚假、误导性、不完整、不及时的陈述或保证,或(ii)没有全面、适当、及时履行本协议及其附件项下的任何承诺或协定,该行为应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此遭受的所有损失、责任、费用开支(包括为追究违约一方责任而支出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等。

7、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上述协议自各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资金来源

汇芯通信是响应国务院、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广东省政府、深圳市政府等相关政策文件的号召,由通信领域的资深人士发起,深圳市福田区政府、力合科创集团、南方科技大学联合28家5G产业链上下游的龙头企业和上市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专注于5G通信领域前沿技术和共性关键技术的研发供给、转移扩散和首次商业化的高科技公司。汇芯通信是广东省未来通信高端器件创新中心的依托主体,并且正在积极申报成为该领域的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通过本次投资合作,公司有望借助汇芯通信在5G产业链的广泛行业资源,探索公司在5G领域的产品开发、人才培养、市场拓展以及优秀项目的并购整合等机会。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目前公司财务状况平稳有序,本次对外投资后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周转。

2、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在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借助汇芯通信平台,拓展公司在5G领域的新业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2、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生产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风险提示

1、该《增资扩股协议》和《股东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

2、尽管公司对投资方、5G市场前景、竞争格局等进行了一定的了解,并认为该投资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但是,5G技术在高频段发展路线尚不清晰,在适应高速移动互联网、大规模物与物互联、以及高可靠、低时延的应用需求时仍面临很多技术挑战。同时,因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当地产业政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存在导致投资不达预期的风险或实现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关于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

2、《关于深圳市汇芯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0-050

#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周五)下午参加“2020年上海地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采用网络沟通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13:30—15:00,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投资者提问通道打开时间为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资深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史金鹏先生和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刘丹阳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0-073

#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2020年6月19日(周五)下午参加“2020年上海地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采用网络沟通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13:30—15:00,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投资者提问通道打开时间为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张维鑫先生、董事会秘书顾佳俊女士、财务总监沈晓如先生、董事长助理陈红琴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3881　证券简称:数据港　编号:2020-032

#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0年6月19日(周五)下午参加“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采用网络沟通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13:30-15:00,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投资者提问通道打开时间为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总裁曾犁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林丽霞女士、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宋孜谦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数据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3200　证券简称:上海洗霸　公告编号:2020-061

#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0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情况,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公司定于 2020 年 6 月 19日(周五)下午参加 “2020年上海地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网上集体接待日采用网络沟通方式,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进入专区页面参与交流。13:30—15:00,收看投资者保护相关视频;投资者提问通道打开时间为15:00,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15:00-16:30。

出席本次年度网上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公司董事会秘书李财锋先生、财务总监廖云峰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上海洗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48
债券代码:136332　债券简称:16泰豪01
债券代码:163427　债券简称:20泰豪01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6月1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南昌高新开发区泰豪军工大厦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9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390,483,01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45.0748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黄代放先生、副董事长张兴虎先生因公务未能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荐,本次会议由董事刘挺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长黄代放先生、副董事长张兴虎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补选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饶琛敏 | 389,714,552 | 99.80 | 是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振强先生、李王骥先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6日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49
债券代码:136332　债券简称:16泰豪01
债券代码:163427　债券简称:20泰豪01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15日以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2020年6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黄代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任李自强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职务,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总裁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将北京分公司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议案》;

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披露了《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北京分公司改制为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70)。现为整合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分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泰豪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力科技”)北方区域市场资源,促进北京电力科技业务发展,同时为简化重组工作,同意以2020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将北京分公司全部资产、负债按账面净值无偿划转至北京电力科技,北京分公司所有在册从业人员由北京电力科技继续聘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6日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50
债券代码:136332　债券简称:16泰豪01
债券代码:163427　债券简称:20泰豪01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豪科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黄代放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自强先生(李自强简历附后)担任公司总裁职务,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总裁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6月16日

附:李自强先生简历

李自强,男,1971年生,江西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7月至2010年9月,历任江西清华科技有限公司财务主办,泰豪科技财务总监、副总裁,2010年10月至2020年5月任泰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8月至2020年5月任泰豪科技监事会主席。

目前李自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0-051
债券代码:136332　债券简称:16泰豪01
债券代码:163427　债券简称:20泰豪01

#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6月15日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20年6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饶琛敏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饶琛敏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职届满之日止。(饶琛敏女士简历、任职资格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披露的《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0)。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6月16日

股票代码:002831　股票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5
债券代码:128104　债券简称:裕同转债

#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4,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4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壹拾叁亿捌仟捌佰叁拾叁万零壹佰捌拾捌元陆角玖分(￥1,388,330,188.69)。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28号)。

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宜宾市裕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香港裕同印刷有限公司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募集资金到账后办理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相关事宜。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宜宾市裕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许昌裕同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裕同科技增资香港裕同印刷有限公司并在越南扩建电子产品包装盒生产线项目”的资金已转入募集资金开户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公司(甲方一)及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裕同印刷有限公司(甲方二)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乙方)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丙方)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四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约定如下:

(一)甲方二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002541365055,截止2020年6月15日,专户余额为17,198,086.61美元(折合)。该专户仅用于甲方二裕同科技增资香港裕同印刷有限公司并在越南扩建电子产品包装盒生产线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截至本协议签署之日,甲方二未以存单的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如以存单方式存储募集资金,各方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存单方式的募集资金存储及监管事宜。

(三)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四)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五)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焦延延、路明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二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六)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二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七)乙方按月(每月5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八) 甲方二1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二及乙方应当在付款后2个工作日内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九)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14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十)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十一) 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十二)如果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相关损失和费用。

(十三)本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应提交位于北京的北京仲裁委员会,并按其提交仲裁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最终裁决。仲裁应用中文进行。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三、备查文件

1、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与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六日

股票代码:002831　股票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6
债券代码:128104　债券简称:裕同转债

#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募集资金总体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16年11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757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6.77元,共计募集资金1,471,167,7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89,198,9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168号)。

(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19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4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了1,4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40,000.00万元,共计募集资金14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388,330,188.6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28号)。

二、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公司于2020年4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